关于要求单一来源采购的申请

区政府采购办：

我大队现有智能交通综合管控平台、分局视频监控平台、车辆大数据平台均由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大队拟新建的交通违法智能研判系统需要对大队和分局的几个平台数据进行汇总并根据交警业务需求进行研判分析。综合以上因素，我们认为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各个平台架构较为熟悉、平台建设过程会较为顺畅，选择由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交通违法智能研判系统建设较为合理，故建议交通违法智能研判系统项目由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建设，特申请单一来源采购。

杭州市公安局临安区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2019年6月10日